

证券代码：873581

证券简称：东原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浙江东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12 月 1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晓波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决定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2021-01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陈晓波、韩秀燕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据法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提议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东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东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8 日